

Date of Sermon: 2020年 三月22日

基督復活的那日（八十七）：

基督第五次的顯現 (17) - 復活的耶穌吹氣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55 分鐘

經文

約翰福音20:19-23節：「¹⁹那日(就是七日的第一日)晚上，門徒所在的地方，因怕猶太人，門都關了。耶穌來，站在當中，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²⁰說了這話，就把手和肋旁指給他們看。門徒看見主，就喜樂了。²¹耶穌又對他們說：『願你們平安！父怎樣差遣了我，我也照樣差遣你們。』²²說了這話，就向他們吹一口氣，說：『你們受聖靈，²³你們赦免誰的罪，誰的罪就赦免了，你們留下誰的罪，誰的罪就留下了。』」

引他人之言

基督徒引他人之言時從不思考後遺症。有位基督徒在臉書上引十七世紀改革宗神學家特瑞金 (Francis Turretin, 1623-1687)之言，「聖約堪稱信仰的核心和樞紐，這約在於神與人之間的相交，並包含神賜給人所有的恩惠，以及人對神的一切責任，我們最大的益處就是正確地認識並遵守這約。」這位基督徒寫這麼一段就沒有了，這段話是不錯的，但這段話裏完全沒有基督。基督徒局部片面的引用對讀者而言卻有不小的副作用，因為其中所言“我們最大的益處”是不需要基督，而這絕不可能是特瑞金的信仰，而是這位基督徒意識所為。

論差遣

我們講了兩次基督的差遣。基督自己將命捨去而完成了十架救贖，這只是其中一部份，基督自己又將命取回來繼續完成其他救贖部份，之後，便將重心放在招聚父所賜給他的人，使徒稱這些人為聖徒。基督將要升天回到父那裏去，因此，基督在他升天之前需妥善處理差遣的事，使蒙召者可招聚歷世歷代屬他的人，直到他再來的日子，一個也不失落。

「父怎樣差遣了我」道出了基督蒙父差遣的事實，亦道明了父與基督在永恆界的關係，父將祂懷裡的獨生子差遣到這罪惡滿盈的世界，擔負救贖計劃的主角。使徒約翰有感於此，便說：「上帝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3:16) 基督看見父作差遣事，他也照樣作，親自差遣門徒。因此，基督的差遣至為尊貴，其榮耀是世人之差遣無法相比的，就連最高級別的大使的榮耀亦不及蒙上帝差遣之人的榮耀。大使不是終生為大使，牧師卻是終生為牧師。

基督說他作父所喜悅的事(約8:29b)，基督實實在在地將父表明出來(約1:18b)，基督說：「人看見我，就是看見那差我來的。」(約12:45) 基督如此定義“差遣”的內涵，蒙基督差遣的門徒就必須將基督表明出來，得主基督的喜悅，為基督作見證。保羅說：「我們若不認他(基督)，他(基督)也必不認我們。」(2:12b) 我們從基督的作為明白差遣的意義，並明白其中基督與父，我們與基督的關係。

差遣的多樣化

使徒保羅自己傳道經驗看到主基督差遣的多樣化，有受基督直接差遣的，也有受基督間接差遣的；直接差遣的稱為使徒與先知，間接差遣的有傳福音的、牧師、教師等。間接差遣最著名的當屬提摩太和提多，保羅說提摩太的恩賜是上帝藉他按手給提摩太的(提後1:6)；至於提多，保羅要他在各城設立長老(多1:5)，保羅之語表示間接差遣已到了第二代了。

成全聖徒

無論是蒙基督直接差遣或間接差遣的人，都有一個目標明確的心志，就是成全聖徒，使屬基督的人認識上帝的兒子，長大成人而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弗4:12,13)，這也就是基督說的“餵養我的羊”之意。我們讀以弗所書第四章時必被保羅的諸一給吸引住，「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上帝」(參3-6節)，保羅要以弗所教會必須具備這些“一”，這些“一”因此規範了教會的運作，尤其是受基督間接差遣的傳福音的，牧師，以及教師，必須在這“一”當中，不得出現分歧意見。我再強調一次，保羅的諸一是為了成全聖徒，認識上帝的兒子，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而不是成就牧師的聲望。

今日華人教會不敢有立場，為了人數增長，對各論說採等距的態度，不得罪任何一派，不做任何評斷，最明顯的就是對同性戀寬容的態度，這樣表面看似和平相處，但卻與保羅所言諸一的意義背道而馳，這樣的教會不是合一的教會，乃是叫做群(路8:30)，各遛各的馬，各養各的鳥。

基督的羊必然是聖徒，而聖徒必有基本的智慧選得可見證基督之蒙差遣者，聰明的傳道人必將自己置於蒙基督差遣的行列中；基督徒一切的一切就是務必要認識死而復活的基督耶穌。所以，保羅要提多務必講明「他(救主耶穌基督)為我們捨了自己，要贖我們脫離一切罪惡，又潔淨我們，特作自己的子民，熱心為善。」(多2:14) 保羅教導提摩太，「他(主基督耶穌)已經把死廢去，藉著福音，將不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提後1:10) 請注意，保羅要提摩太留在以弗所囑咐某些人不可傳異教(提前1:3)。

假冒受差遣

今日有傳道人以異象為名，稱他蒙上帝的差遣，如印尼的腓力·曼都法牧師稱他親耳聽到耶穌對他講話，並看見大光照亮會堂，還說自己有到地獄的經驗；無知的GOODTV的真情部落格還特別訪問他。還有，中信月刊2004年總第508期刊登多位牧師的異象經歷，以及其他平信徒亦不諱言地稱自己看見異象，這些種種都不是從上帝和主耶穌基督那裏來的，因為他們不見證十字架上的基督。這些人有一個共同的現象就是愛傳自己的異象，他人認識他們也僅如此。

在前在後，在後在前

大家不要小看上週解釋耶穌說的：「然而，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在後的將要在前。」(太20:16) 問，門徒在寶座前領獎賞時，站在前的與站在後的，誰可領之？請大家注意，耶穌這句話不單單給彼得，而是給所有基督徒，因耶穌這話中講到“然而有許多”，有古卷這樣寫「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亦反應這個事實。

耶穌的“在前在後，在後在前”之語乃是告訴彼得，不要以為他和其他使徒將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包括行祭司職份的利未支派，是一件超現實、不可能、不實際、天方夜譚的事，而是一件非常實際而現實，且他可以得著的榮耀事。主這句話指明彼得在世傳道的作為決定他是否可得此榮耀。如果彼得因何種原因中途退縮，或將基督的受害與復活悄悄地移出他傳道信息的核心，重拾他已經撇下的，那麼他將被歸類在後的人。

22a節: 說了這話, 就向他們吹一口氣

約翰記基督說完「**父怎樣差遣了我, 我也照樣差遣你們**」後就做了一個讓人驚奇的動作, 基督「**向他們吹一口氣**」; 主說的話讓人驚喜, 主的動作更是叫人驚奇。知聖經的人必意識到聖經首次記吹氣是上帝將生氣吹在亞當鼻孔裏, 使亞當成了有靈的活人(創2:7), 不知聖經的人必認為耶穌這動作真是無禮, 這不應該是人與人之間互動該有的禮貌表現, 況且耶穌剛吃完燒魚, 吹的氣可能還有魚味猶存。基督徒或許會學耶穌為門徒洗腳, 但絕不會學耶穌的向人吹氣。無論如何, 耶穌的吹氣顯得特別, 緊緊地抓住人的目光。

不敢學耶穌吹氣, 卻敢學耶穌洗腳

在此順便一提耶穌的洗腳。台灣教會不敢學耶穌吹氣, 卻敢學耶穌洗腳, 而耶穌洗腳受名人基督徒的影響, 已將這屬天倫理意涵的教訓變為地上倫理層面的事。今日教會的彼此洗腳乃是照著字面的意義而行, 曾流行一陣子, 現在已經不做了, 這種時尚型的活動已然否定耶穌是上帝, 輕慢耶穌的一舉一動和一言一語皆有永恆意義。這是不認識耶穌是上帝的兒子必然的後遺症, 直接否定「**洪水氾濫之時, 主坐著為王, 主坐著為王, 直到永遠。...主啊! 祢的話安定在天, 直到永遠。**」(詩29:10; 119:89) 形象正面的基督徒一但錯誤認識主的話, 其殺傷力不容小覷。

耶穌為門徒洗腳, 其中有猶大, 請問有那一個牧師會為與他不同意見, 甚至會賣他的人洗腳? 有的教會進行洗腳行為之前拒絕有腳疾的人參加, 使耶穌為不乾淨的門徒洗腳成為一個笑話。彼此洗腳和彼此相愛是主耶穌的教訓, 試想, 若主問及此事, 教會的回應會是什麼? 若所行的不是主耶穌教訓這事的意思, 那行這事的牧師將如何自處? 基督徒將如何自容?

彼此洗腳之意

我們見, 約翰記耶穌洗腳之前寫到魔鬼將賣耶穌的心放在猶大心裏, 耶穌洗腳之後便記耶穌解釋他洗腳的意義, 「**我是你們的主, 你們的夫子, 尚且洗你們的腳, 你們也當彼此洗腳, 我給你們作了榜樣, 叫你們照著我向你們所作的去作。**」(約13:14,15) 當猶大離開了最後晚餐現場後, 耶穌才賜給門徒那條彼此相愛的新命令, 說: 「**我怎樣愛你們, 你們也要怎樣相愛。**」(約14:34) 因此, 我們知道耶穌洗腳的意義就必須將耶穌命令門徒要彼此洗腳, 彼此相愛, 以及猶大賣主等三件事一起思想。當我們這樣做的時候便得到一個結論, 同蒙救恩的基督徒彼此洗腳(彼此相愛)的實際作為就是彼此儆醒, 不讓賣主的種子發生在彼此心中。

那, 如何避免這賣主的惡種臨身? 就是時常彼此勸勉約翰在十三章開頭寫的, 「**耶穌知道父已將萬有交在他手裏, 且知道自己是從上帝出來的, 又要歸到上帝那裏去。**」(第3節) 使徒在一句話中同時寫基督的父和基督的上帝, 所以我們平時就需牢記是神人二性的基督洗的腳, 又須牢記基督與他的父, 他的上帝的關係。

凡與真理不合的教導, 我們必須極力排拒之。我們教會曾經歷有人將猶大賣主講成是上帝的預定, 但約翰明明寫說猶大賣主是魔鬼將賣主的心放在他的心裏, 當我們指出這錯誤道理所在乃是彼此相愛的表現, 雖然因此付上人數減少的代價也在所不惜。

由於教會不明白這彼此相愛的意義, 以致於常被“愛”這個字弄得不知所措。會眾的愛觀是滿足他們個人的私慾, 只要有人說這教會, 或這牧師沒有愛, 就變得緊張起來。牧師窮於應付這愛的勒索, 包容了所有人, 這樣一來, 無形中走了猶大賣主的路線。

耶穌吹氣

回到耶穌吹氣。我們是知聖經的人, 所以對吹氣特別敏感, 立即意識到這是上帝才可以做的事; 又, 我們是知路加福音第二十四章的人, 故意識到耶穌這吹氣必與聖靈降臨在門徒身上有關。

耶穌吹的這一口氣不是聖靈本身，而是一個表徵。我們當問，除了將吹氣連於上帝與聖靈之外，耶穌自己吹氣的顯著意義為何？其意義如下：

見證耶穌就是父懷裏的獨生子

- 就父見證基督而言，耶穌吹氣此舉無人曾經為，能夠為，有資格為，且這吹氣寫在福音書中，這即見證耶穌就是父懷裏的獨生子。對福音書作者而言，使徒見證基督是父懷裏的獨生子如呼吸般極其自然的事，不需特意拼湊一些辭藻為之。套一句現代的話來說，約翰的基督論是非常清楚的，使徒清晰地知基督與父的關係。

教導基督論的人必須有如使徒般認知基督的程度，這樣的人教導三位一體論是不錯的。由於教導三位一體論的人不一定有如使徒約翰般的基督論，所以，我們當看教導三位一體論的人如何論基督，而不是看他如何論上帝；論上帝的至高，至大，至可畏，無人比得上猶太文士，但猶太人就是不會論基督。

耶穌為教會定了性

- 就教會定性而言，因這是耶穌復活後唯一的吹氣，故這吹氣的意義已為教會定了性，也為誰受他的聖靈定了性。耶穌對尼哥底母說：「風隨著意思吹，你聽見風的響聲，卻不曉得從那裏來，往那裏去，凡從聖靈生的，也是如此。」(約3:8) 因這段遭逢寫在約翰福音前段，故我們讀之亦如尼哥底母不明白聖靈生是什麼意思，聖靈生的人是怎樣的人。現在，約翰福音後段寫耶穌的吹氣，因此，我們知聖靈生的人必見證基督照經上所寫的，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裏復活，他必然是見證人子耶穌被舉起在十字架上的人(約3:14)。

教會活著乃是靠基督口裏所出的一切話

- 耶穌說：「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上帝口裏所出的一切話。」(路4:4) 現在，耶穌向門徒吹氣，所以教會活著乃是靠基督口裏所出的一切話。無論是上帝口裏或是基督口裏所出的一切話，皆記在聖經裏，保羅說：「聖經都是上帝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上帝的人得以完全，豫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3:16,17) 聖靈是上帝，故聖靈使基督徒活著必讓他們想起基督所說的一切話(約14:26b)。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若教會要遵守自己的位份，活著就必須靠基督口裏所出的一切話。這就是聖靈的工作，使身體活而連於基督。耶穌具體啟示聖靈的工作，主說：「祂(保惠師)既來了，就要叫世人為罪、為義、為審判，自己責備自己。」(約16:8) 其中工作的內容是，「為罪，是因他們不信我；為義，是因我往父那裏去，你們就不再見我；為審判，是因這世界的王受了審判。」(約16:9-11)

聖靈為基督做見證(約15:26b)，聖靈來為要榮耀基督(約16:14a)，引導蒙恩的罪人明白並進入一切的真理(約16:13a)，基督所謂的“一切”乃是指他的方方面面。聖靈將上帝受於基督的告訴屬基督的人(約16:14b)，並告訴他們將來的事(約16:13c)。若教會遵守自己的位份，靠基督口裏所出的一切話而活著，那麼她就處在義的地位上，這樣的基督徒必如基督一樣，可往父那裏去。

若教會忽略基督口裏所出的一切話，她就是中了魔鬼的詭計，走的是魔鬼的道路。耶穌之「人活著...乃是靠上帝口裏所出的一切話」乃是回答魔鬼的試探，「你若是上帝的兒子，可以吩咐這塊石頭變成食物。」(路4:3) 在曠野的耶穌是一個活生生的人，身為人就必须遵守人的位份，而人若要遵守人的位份就必须靠上帝口裏所出的一切話。魔鬼要耶穌吩咐石頭變成食物，這是上帝做的事，不是人做的事；魔鬼自己不守位份，進而試探耶穌也不守位份；若魔鬼敢試探耶穌，牠當然也毫不客氣地試探教會與基督徒。耶穌被魔鬼試探出於聖靈的引導(可1:12)，聖靈如此為乃是要教會的頭立下保守位份的典範，使身為教會的身體注意到自己獨特的位份。

耶穌擁有絕對的權柄行差遣事

- 耶穌吹氣表明他有絕對的權柄行差遣事，因此所有自稱是上帝僕人的，個個皆需回報耶穌，向耶穌報告他們在他的教會裏所行的事。如果所行的被主耶穌判為義，他必可到父那裏去；但若所行的被主耶穌判為罪，那麼他必與這世界的王同受審判。

應許門徒必領受聖靈

- 基督差遣門徒可說是世上最沈重，最痛苦的差遣，基督必須給門徒最強大的後盾與鼓勵。耶穌賜聖靈給門徒的方式乃是以門徒可感覺到的一個動作為之。對使徒而言，聖者耶穌直接向他們吹氣令他們印象深刻，親身感受得到氣吹到臉上的實際。既然這氣是真的，那麼耶穌差遣他們是實在必須的，他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也是真的，門徒因此對耶穌說的話更是確定無疑。就差遣的廣度而言，耶穌一次吹氣使在場所有人均蒙差遣。相較之下，人的差遣僅可一個一個按手為之。耶穌吹氣必吹到他要的人，人的按手可能按不到當按的人。

耶穌復活的身體是實在的

- 我們在講解路加福音第二十四章時提到耶穌向門徒要吃的，門徒的給耶穌一片燒魚，耶穌便吃了，這表示耶穌的身體是實在的身體。現在，耶穌吹氣是從他口吹氣，這再次顯明耶穌是從一個實實在在的身體將氣吹向門徒。

耶穌的口可吹氣，亦可出利劍

- 耶穌這時從他口中向門徒吹氣，而啟示錄記耶穌「**從他口中出來一把兩刃的利劍**」(啟1:16)，並用這利劍攻擊服從巴蘭和尼哥拉等異端教訓的教會(啟2:12-16)。因此，我們只有兩種選擇，現在接受耶穌的吹氣，或將來接受耶穌的利劍。

分辨褻瀆者

- 耶穌此時的吹氣動作是應景的，時代性的，主以特別的方法對一群特別的人將要做的特別事所做之特別恩典的事。歷史當中就此一次，不再有，不再重複。耶穌是身為上帝的兒子，且在他復活之後才吹氣，因此，任何傳道人仿效耶穌吹氣，不僅將自己高舉與上帝同等，也顯出自己的無知，因為是會死的人。教皇差人傳道的吹氣，與靈恩派牧師向會眾吹氣，皆是褻瀆的行為。Benny Himm就是這樣的人，台灣教會卻接待他，並容許他向台灣基督徒吹氣。至今，當時邀請Benny Himm到台灣的人沒有一個出來致歉，承認自己的錯誤。叫人悔改的牧師自己卻免予悔改，豈是公義的事？

今天只講到耶穌吹氣兩個意義，下週在繼續講解其他意義。